

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赵永祥不具有表决权，故有效表决票7票。本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本行董事长邓华富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审计工作计划，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杨艳欣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四、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罗宇翔为风险与合规管理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四川大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

